

证券代码：430761

证券简称：升禾环保

主办券商：财信证券

## 升禾城市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4月14日
- 2.会议召开地点：柳州市柳东新区官塘创业园B区物业楼A1号一楼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方式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4月7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黄秀梅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的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升禾城市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1.议案内容：

公司监事会根据2022年的工作情况和2023年的工作计划，组织编写了《升禾城市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对2022年度监事会主要工作进行了回顾、总结，并提出了公司2023年主要工作任务。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升禾城市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报告》

1.议案内容：

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了公司财务报表，并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升禾城市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等规定，监事会对《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进行审议，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规定、《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的各项规定；

(2)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公司报告期内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

(3)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核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2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41）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2-04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升禾城市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议案内容：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对公司 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进行了总体分析，并对公司的偿债能力、营运能力和盈利能力进行了详细分析。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升禾城市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议案内容：

根据《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对公司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的全面分析，综合考虑多方面因素，公司制定了《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2 年及以前年度实现的利润，结合公司现金流的规划，公司 2022 年度拟以每 10 股分配现金 0.60 元（含税）。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3-4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监事会关于 2022 年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

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p.com.cn）上披露的《监事会关于 2022 年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3-03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升禾城市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升禾城市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 年 4 月 14 日